

高中

古诗文解读

一年级

陈器之 等 编著



湖南人民出版社

書號(915)目錄編查件圖

書號決則准 文編編\學年一 對編文表古中高

出版說明
1. 1000, 并選出吳人編稿, 并一
(計从對編文表古中學小中)

ISBN 7-238-2384-2

高中古诗文解读

(一年级)

陈器之 等 编著

湖南人民出版社

編著

2001年3月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高中古诗文解读. 一年级/陈器之 张映先编著.

—长沙:湖南人民出版社,2001.4

(中小学古诗文解读丛书)

ISBN 7-5438-2384-5

I. 高... II. ①陈...②张... III. 文言文—高中—课外读物

IV. G634.30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46669 号

(退书一)

著者 陈器之 张映先

责任编辑:张人石

装帧设计:谢路

高中古诗文解读

(一年级)

陈器之 张映先 等编著

*

湖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长沙市银盆南路 78 号 邮编:410006)

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湖南望城湘江印刷厂印刷

2001 年 4 月第 2 版第 2 次印刷

开本:787×1092 1/16 印张:10.5

字数:270,000 印数:1-7,000

ISBN7-5438-2384-5

G·497 定价:11.50 元



第一册

烛之武退秦师	(1)
勾践灭吴	(7)
邹忌讽齐王纳谏	(16)
触龙说赵太后	(21)
季氏将伐颛臾	(27)
寡人之于国也	(31)
劝学	(37)
逍遥游	(42)
过秦论	(48)
鸿门宴	(56)
兰亭集序	(67)
归去来兮辞	(72)

第二册

谏太宗十思疏	(77)
滕王阁序	(83)
师说	(94)
阿房宫赋	(101)
六国论	(107)
游褒禅山记	(113)
伶官传序	(119)
石钟山记	(124)
项脊轩志	(129)
五人墓碑记	(135)
登泰山记	(143)
病梅馆记	(148)
一课一练参考答案	(152)



烛之武退秦师

《左传》

【题解】

选自《左传·僖公三十年》。相传《左传》是春秋末年鲁国人左丘明编写。书名原为《左氏春秋》，又称为《春秋左氏传》，简称《左传》。它记录了东周前期240多年间各国政治、经济、军事、外交和文化的一些事件，是研究我国先秦历史很有价值的文献，也是优秀的散文著作。在写作技巧上，《左传》叙述战争和复杂的事件有条不紊，繁简适当，又善于从人物的语言、行动和其他的细节中描绘形象，突出性格。它的艺术价值为后人所推崇，对后代撰写历史著作和叙事散文有较大影响。

《烛之武退秦师》记叙了秦、晋围郑，郑大夫烛之武说退秦师，改变郑国危险处境的故事，刻画了烛之武的爱国行为和能言善辩的性格。同时，也反映了春秋时代各诸侯国之间斗争的复杂性。

【译·注·评】

晋侯、秦伯围郑，以其无礼于晋，且贰于楚也。晋军

晋侯、秦伯围攻郑国，因郑国曾对晋君无礼，而且对楚国有二心。晋军屯兵

函陵，秦军氾南。（晋侯、秦伯：指晋文公（公子重耳）和秦穆公。春秋时期有公、侯、函陵，秦军屯兵氾南。伯、子、男五等爵位。无礼于晋：指重耳出亡时过郑，郑国没有

以应有的礼遇接待他。贰于楚：从属于晋的同时又从属于楚。贰，从属二主。数词用如动词，“有二心”的意思。军：屯兵，作动词用。函陵：郑国地名，在今河南省新郑县

北。氾（fàn）南：短短数语，既写出了秦晋围郑的原因，又能说明当时郑国处境危急。简笔典范。

佚之狐言于郑伯曰：“国危矣，若使烛之武见秦君，师必退。”

佚之狐对郑伯说道：“国家危险了，假若派遣烛之武去见秦穆公，秦军一定撤退。”

公从之。辞曰：“臣之壮也，犹不如人；今老矣，

郑文公听从了他的意见。烛之武推辞说：“我在壮年时，尚且不如别人；现在年老了，

无能为也已。”公曰：“吾不能早用子，今急而求子，是

不能做（什么事）了。”郑文公说：“我不能及早重用你，现在国家危急了才求你，这是

寡人之过也。然郑亡，子亦不利焉。”许之。（佚（yì）之

我的过错啊。但是郑国灭亡，你也有不利的一面啊。”（烛之武）答应了他。（狐：郑大夫。

“之”为介于姓与名之间的语气助词。下文“烛之武”的“之”也是一样。 郑伯：郑文公。烛之武：郑大夫。 臣之壮也：“之”用在主语和谓语之间，取消主谓独立性。 也已：已，同“矣”。“也已”连用，重在）[春秋初期，诸侯为了扩张自己的势力，争夺霸主地位，开始了大国侵略小国的战争；而小国自知力寡难抗，常常通过外交的方式，派遣使者以言辞来使大国放弃侵略。]烛之武正是在郑国危在旦夕之际而出使说秦的。]

●第一段：叙晋、秦围郑的原因和烛之武受命说秦的经过。

夜 缒 而出 。 见秦伯，曰：“秦、晋围郑，晚上（烛之武）用绳子拴着身体往下吊 出了城。拜见秦伯，说：“秦、晋围攻郑国，郑 既 知 亡 矣。若 亡郑 而有益于君 ， 敢以 烦 郑国已经知道即将亡国了。假如灭亡郑国而 对您有好处，怎么敢拿亡郑这件事麻烦您执事。越 国以鄙远 ， 君知 其 难 也。焉 用 亡郑 以陪的办事人。越过别国把 远地当做边邑，您知道那是很困难的啊。为什么要灭亡郑国来增加邻 ？邻 之 厚，君 之 薄也。若 舍郑 加邻国的土地呢？邻国的势力雄厚了，您秦国的势力 也就相对削弱了。如果您放弃郑国以 为 东道 主，行李 之往来 ， 把它作为秦国东方道路上（招待过客）的主人，秦国外交人员 往来经过郑国，郑国可以共 其 乏困 ， 君亦无 所 害。且君尝 为 晋君赐 矣，许 君焦、供给他们缺乏的东西，您也没有什么害处。况且您曾经给予晋君恩惠了，晋君答应给您焦、瑕 晋 ， 朝济 而 夕 设 版 焉，君之 所知 也。夫 瑕两座城池，但他早晨渡过黄河回国就在晚上修筑防御工事了，这是您 所知道的 。

晋 ， 何厌之有 ？既 东 封 郑 ， 又欲肆 其西 封 ， 晋国， 有什么满足呢？已经在东边 把郑国当做边境，又想扩大它西边的边界，假若不阙 秦 ， 将 焉 取 之 ？阙 秦 以利晋 ， 唯 君 图 若不亏损秦国，将从哪里取得这些土地呢？损害秦国来使晋国得到好处，希望您考虑这件之。”秦伯 悦，与郑 人 盟。使杞子、逢孙、杨孙戍 之，乃 还 。（缒(zhuì)：事。”秦伯很高兴，跟郑国人结盟。派杞子、逢孙、杨孙戍守郑国，于是撤军回国。（用绳拴着人（或物）从上往下送。 敢以烦执事：敢，表敬副词。实际上没有“敢”的意义。以，后面省去宾语“之”。执事，对人的敬称，字面上指秦伯手下办事的官吏，实际指秦伯。 越国以鄙远：秦在西，晋在中，郑在东，秦国灭掉郑国而以郑国为它的边邑，就必须越过晋国，所以称“越国”。鄙，边境上的城镇，这里是名词作动词，“作为边邑”的意思。远，远处的郑国，形容词用作名词。 焉用亡郑以陪邻：焉，何。用，介词，表原因。陪，增加。邻，邻国，指晋国。 若舍郑以为东道主：舍，放弃。东道主，东方道路上的停居主人。郑国在秦国的东方，所以这样说。后世以“东道主”为“主人”的代称，盖出于此。 行李：本作“行装”解，后转为“外交使节”义。 共其乏困：共(gōng)：同“供”，供给。

其，指代使者。乏困，犹言不足，指旅行的人资粮方面的缺乏。 盍为晋君赐：为，给予。晋君，指晋惠公。赐，恩惠。这句是指秦穆公曾派兵护送晋惠公回国的事。 许君焦、瑕：晋惠公曾答应给秦国焦、瑕二城。焦、瑕二城故址在今河南省陕县附近。 朝济而夕设版：秦穆公曾派兵送晋惠公回国，惠公答应给秦河外五城（包括焦、瑕二城），但惠公早晨刚渡过黄河回国，晚上就筑墙拒守。济，渡河。设版，修筑防御工事。版，筑土墙用的夹版。“朝、夕”是形容时间短。 东封郑：东，名词作状语，意为“在东面”。封，疆界，此处用为动词。 阙（jué）：亏损，削减。 唯君图之：唯，句首语气词，表示希望。之，指阙秦以利晋这件事。 说：同“悦”。 成之：戍守郑国。这是秦穆公怕郑国为晋所灭，就派自己的人帮助郑） [烛之武说秦伯，先言亡郑于秦有害无益，再说舍郑于秦有益无害，最后说国做防御之事。] [晋屡背秦德，不可共事。处处为秦着想，句句晓以利害，秦伯不能不听。]

●第二段：烛之武说退秦师。

子犯请 击之， 公曰：“不可。 微 夫 人之力 不 及此
晋国子犯请求追击秦军，晋文公说：“不能。假如没有那个人的力量，我是不会到这个
。因 人之力 而 敝 之， 不仁 ；失 其 所与 ，
地步的。依靠别人的力量，又反过来损害他，这是不仁道的；失掉自己 结交的盟国，这是
不 知 ；以 乱 易 整 ， 不 武 。吾 其 还 也。”亦去 之 。
不明智的；用混乱相攻代替联合一致，这是不勇武的。我们还是回去吧。”也离开了郑国。

[子犯：晋国大夫狐偃的字。 微夫人之力不及此：夫人，那个人，指秦穆公。晋文公是晋献公次子重耳。献公喜欢骊姬，杀太子申生；重耳出奔，在外十九年，后靠秦穆公以军事力量支持，方入晋为君，所以，此处说依靠秦穆公的力量才有今天。 所与：与，结交，动词。所，助词，附在动词“与”前，组成一个“所”字结构，相当于一个名词性词组。 知：通“智”。 以乱易整：秦、晋整军而来，] [晋君的话说得漂亮，实际上作战也没有把握，所以如果两国不和，即化整为乱。易，改变。] [以不得不撤军。以郑国解围作结，写得全面。烛之武的才能也] 表现出来了。]

●第三段：以郑国解围作结。

本文所记述的是公元前630年（鲁僖公三十年），秦晋联合攻打郑国时开展的一场外交斗争。前此两年（鲁僖公二十八年），爆发了晋、楚城濮之战，结果楚国战败，晋国称霸。在城濮之战中，郑国曾经出兵帮助楚国，加之晋文公在出亡时经过郑国，郑文公曾不以应有的礼节接待他，因而结怨于晋。这就是晋、秦联合攻打郑国的直接原因。

全文共三段。第一段，分两层。第一层，即课文第一自然段，先用“晋侯、秦伯围郑”一句，十分简洁地写出当时郑国所处的危急形势。再写围郑的原因：“以其无礼于晋，且贰于楚也。”但这两事均与秦无关，即暗含晋、秦出兵利害并非完全一致，秦国可以争取。接着用“晋军函陵，秦军汜南”一语，写出晋、秦驻军的位置，说明两大国围一小国，力量悬殊；晋、秦兵临城下，郑国危在旦夕。第二层，即课文第二自然段，写烛之武临危受命的过

程。佚之狐向郑伯推荐烛之武，表现了佚之狐对烛之武的了解与信任，从侧面表现了烛之武的才能。但是，当郑伯准备让他去说秦时，烛之武却拒绝了。“臣之壮也，犹不如人；今老矣，无能为也已”。这话既流露出对年轻时未被重用而产生的牢骚与不满，也描绘出了一个老成持重的辩臣形象。郑伯则先屈尊自责，动之以情；然后以国家大义譬之，晓之以理。最终，烛之武深明大义，慨然“许之”。

第二段是本篇核心内容。烛之武对秦伯的一席话，虽只百余字，却委婉曲折，开阖跌宕，步步紧逼，层层深入。他的话可以分为四层。第一层：坦言知亡，以退为进。在两大国围一小国的形势之下，郑国灭亡，势所必然。烛之武坦然承认“秦、晋围郑，郑既知亡矣”，既是求实的态度，更是为下文言亡郑对秦利弊如何张目，所以言“郑既知亡”，实则是以退为进。第二层：亡郑于秦无益而有害。秦在西，晋在中，郑在东，亡郑只是厚晋薄秦。第三层：舍郑于秦有益而无害。郑可以“以为东道主，共其乏困”。第四层：回顾往事，指出晋君屡背秦德，不可共事。烛之武利用秦、晋两国的矛盾，根据事实 and 事理，把秦灭郑和秦与晋共事的害处分析得十分透彻，终于说得秦穆公不仅撤兵回国，而且留下一部分人助郑防御晋。

第三段是迫晋退兵，郑国得以解围。写了子犯和晋文公的对话，子犯发怒要攻打秦国，秦、晋关系骤然紧张；但晋文公深知作战没有必胜的把握，所以话说得漂亮而以“吾其还也”作结。对话表现了晋文公清醒的头脑和理智的判断。

本文写作上显著的特点是：一、语言简洁，说理透彻。作者能用少量文字把复杂曲折的意思记载得十分清楚，其语言的简洁值得学习。如写郑国的严峻形势，仅用“晋侯、秦伯围郑”六个字；写烛之武出城说秦仅用“夜缒而出”四个字；写秦伯撤兵仅用“乃还”两个字。其语言的简洁，达到了“惜墨如金”的地步，而它的说明又十分透彻。本文中心是烛之武说秦君，全部说辞虽然仅仅125个字，却说了四层意思（见前面分析），从“亡郑”、“舍郑”等各个方面作了深刻的分析，终于使秦伯不战而还。二、前后勾连，起伏跌宕。文章开头叙晋、秦围郑的原因，是全文的一条线。因为这只与晋有关，而于秦无涉，所以是击破晋、秦联合的一个突破口。开头的这个暗示，为后文作铺垫。烛之武的说秦抓住了这一点。这一点也正是烛之武说秦奏效的根据。结尾按照开头这个暗示发展，所以秦伯先退兵，晋侯也不得不退；这个结尾反过来又印证了开头的暗示。如此前后勾连，增强了文章的说服力。本文还写得起伏跌宕，扣人心弦。“文似看山不喜平”。当郑国处于危急之际，佚之狐推荐了烛之武，不料烛之武发了点牢骚，使事情发生了波折。幸得郑文公屈尊自责，方得“许之”。当秦军撤退时，子犯欲击秦军，晋、秦关系骤然紧张，幸得晋侯冷静处置，说出一番话来，才停息了一场风波。文章这样一张一弛，跌宕起伏，增添了情节的戏剧性，增强了作品的感染力。

【要点提示】

一、行文特色：

本文紧扣一个“退”字着笔，写烛之武退秦师之前的受命、之中的说秦君、之后的结果，而以烛之武在秦军面前的说退秦兵为重点。烛之武之说，不由人不产生以“三寸之舌”退“百万之师”之感。

二、重点词语（见加黑点的字）：

1. 晋军函陵
2. 臣之壮也
3. 无能为也已
4. 是寡人之过也

5. 夜缒

6. 敢以烦执事

7. 共其乏困

8. 夫晋何厌之有

9. 唯君图之

10. 秦伯说

11. 失其所与

12. 吾其还也

【疑难剖析】

一、句式：

1. 夫晋何厌之有？

反问句。“夫”是发语词，现代汉语中没有相对应的词语，不译。此句用“之”将宾语“何厌”提到动词“有”之前。这类句式有“何厌之有”、“何喜之有”等。

2. 以乱易整，不武。

“乱”，分裂；“整”，联合。合句是：秦晋由步调一致而变成彼此分裂，互相攻打，那就不能够算“武”了。古代以能够制止战乱为“武”。

二、句意：

1. “臣之壮也，犹不如人；今老矣，无能为也已。”

此语既表现烛之武的自谦，也宣泄了对“不能早用子”的芥蒂，逼郑文公自责。在写法上，委婉含蓄。

2. “秦、晋围郑，郑既知亡矣！”

烛之武一见秦君便坦率承认郑亡在旦夕的事实，创造一种推心置腹谈话的气氛。同时，“郑亡”二字为后文张目，大谈利弊，大收奇效。

【一课一练】

阅读下面的文言文，完成1—6题：

昔晋文公将与楚人战于城濮，召咎犯而问曰：“楚众我寡，奈何而可？”咎犯对曰：“臣闻繁礼之君，不足于文；繁战之君，不足于诈。君亦诈之而已。”文公以咎犯言告雍季，雍季曰：“竭泽而渔，岂不获得？而明年无鱼；焚藪而田，岂不获得？而明年无兽。诈伪之道，虽今偷可，后将无复，非长术也。”文公用咎犯之言，而败楚人于城濮。反而为赏，雍季在上。左右谏曰：“城濮之功，咎犯之谋也。君用其言而赏后其身，或者不可乎？”文公曰：“雍季之言，百世之利也；咎犯之言，一时之务也。焉有以一时之务先百世之利者乎？”

(选自《左传》)

1. 对下列句子中加点词语的解释，错误的一项是：

A. 楚众我寡，奈何而可 奈何：怎么办

B. 焚藪而田，岂不获得 田：打猎

C. 反而为赏，雍季在上 反：倒过来

D. 咎犯之言，一时之务也 务：应急的事

答 ()

2. 比较下列两组句子中加点的字在意义上是否相同，判断正确的一项是：

①繁礼之君，不足于文

竭泽而渔，岂不获得

②君亦诈之而已

而明年无兽

A. 两个“君”字相同，两个“而”字不同

B. 两个“君”字不同，两个“而”字相同

C. 两个“君”字不同，两个“而”字也不同

D. 两个“君”字相同，两个“而”字也相同

答 ()

3. 下列句子中的加点词和例句中加点词用法相同的一项是:

例句：以先国家之急而后私仇也

A. 竭泽而渔，岂不获得？

B. 而败楚人于城濮。

C. 君用其言而赏后其身。

D. 焉有以一时之务先百世之利者乎?

答 ()

4. 下列句子在文中的正确意思是:

诈伪之道，今虽偷可，后将无复，非长术也。

A. 欺诈作假的手段，即使现在勉强可行，以后就不会再有效果，不是长久之计。

B. 欺诈作假的手段，虽然现在可用在偷盗上，以后就不会再有效果，不是好办法。

C. 欺詐作假的手段，即使現在可用在偷盜上，以後就會再有效果，不是長久之計。

D. 欺诈作假的手段, 即使现在勉强可行, 以后不会再有效果, 不是好办法。答 ()

5. 对本文中心意思分析正确的一项是:

A. 主张做事要从长远利益考虑, 切不可“竭泽而渔”。

B. 反对在战争中使用诈术，否则胜了也会很快失败。

C. 主张行赏要从百世之利着眼，而不要从一时之务着眼。

D. 主张战争可用诈术, 但治国要着眼于正道。

答 ()

6. 翻译全文:

(本篇执笔：袁 屈)

勾践灭吴

《国语》

【题解】

节选自《国语·越语上》。题目是编者加的。《国语》是我国最早的一部国别史，共二十一卷，记载了周穆王十二年（前990）到周贞定王十六年（前453）间周、鲁、齐、晋、郑、楚、吴、越八国的史实。内容偏重于记言，作者举出一些知名的士大夫的言论，以评论人物的高下，分析史实的得失。文字朴实、简练，有时也有相当优秀的叙述。司马迁曾说“左丘失明，厥有《国语》”（《报任少卿书》），因此后人曾认为《国语》和《左传》一样，都是左丘明的作品。现代一般都认为这是战国初期的著作。

春秋时期，吴、越是邻国。公元前6世纪，越国的国君允常得到楚国的帮助，开始称王。与吴王阖闾对抗，结成仇怨，时常打仗。公元前497年，允常死了，他的儿子勾践（前？—前465）即位。第二年，阖闾攻越，伤指而死。阖闾临死时，命其子夫差必报此仇。公元前494年，夫差与勾践战于夫椒，夫差大胜。

《勾践灭吴》记叙的是勾践兵败退守会稽后，向吴王夫差求和成功，然后卧薪尝胆，励精图治，用“十年生聚，十年教训”的策略，发展生产，富国强兵，终于灭吴的故事。

【译·注·评】

越王勾践 栖于会稽 之上，乃 号令于三军 曰：“凡 我 父兄昆弟及 国

越王勾践退守在会稽山之上，于是 向三军发布号令说：“凡是我的父老兄弟及全国子姓，有 能 助寡人谋 而 退吴 者，吾与之共 知 越国之政。”大夫 种 进百姓，有 谁能够帮我 谋划 打退吴国的，我和他共同管理越国的政事。”大夫文种向前

对曰：“臣闻 之，贾人夏 则 资皮，冬 则 资絺，旱 则 回答说：“我听说过，商人夏天就要储备皮货，冬天就要储备细葛布，行旱路就要预先准备舟，水 则 资车，以 待 乏 也。夫虽 无 四方 备好船只，行水路就要预先准备好车辆，用它们来等待缺乏时使用。虽然没有四方邻

之忧，然 谋臣与爪牙之 士，不可不 养而 择也。譬如蓑 笠，时 国入侵的忧患，然而谋臣和勇敢的武士，不能不事先培养、选拔。譬如蓑衣斗笠，应时

雨既 至，必 求 之。今 君王既 而 栖于会稽 之上，然后乃 求谋臣，无乃 的大雨已经来了，一定要寻找它。现在君王已经退守在会稽山之上，然后才寻求谋臣，恐怕

后乎？”勾践曰：“苟得闻子大夫之言，何后之有？”执其太迟了吧？”勾践说：“如果能听到你贤大夫的意见，有什么太迟的？”勾践拉着文种

手而与之谋。遂使之行成于吴。（会（kuài）稽（jī）：山名，在今浙的手就跟他商量国事。于是派文种到吴国去求和。江绍兴东南。三军：军队的通称。

昆弟：兄弟。昆，兄。国子姓：国君的同姓，此泛指老百姓。共抗越国之政：意思是任之为卿相，共同治理国家。知，管理。大夫种：即文种，字少禽，越国大夫。他同范蠡共助勾践灭吴，后被勾践杀害。贾人夏则资皮……以待乏也：资，积蓄，储备。这几句都是说要早作准备的意思。絺（chī）：夏天穿的一种细葛布。四方之忧：指外患。爪牙之士：指武士。无乃：相当于“只怕”，表推测。子大夫：“大夫”前冠以“子”字，是对大夫的尊称。何后之有：之，助词，作用是将宾语“何后”提至动词“有”前。行成：

求和。成，达成协议。〔勾践兵败会稽，诚心求贤士救国，说明其决心颇大。文种进言，勾践即“与之谋”，可见勾践求贤若渴之心态。〕

●第一段：勾践兵败会稽，派文种向吴求和。

夫差将欲听与之成。子胥谏曰：“不可！夫吴之与越，夫差将要听从文种的意见，跟越国达成协议。伍子胥劝告说：“不行！吴国和越国也，仇讎敌战之国也；三江环之，民无所移。有吴则无越，有越则无吴。将不可改于是它，老百姓没有迁移的地方。有吴国就没有越国，有越国就没有吴国。对这种

矣。员闻之，陆人居陆，水势不两立的局面，将是不可改变的了。我伍员听说过这样的话，陆上的人习惯住在陆地，水

人居水。夫上党之国，我攻而胜之，吾不能居乡的人习惯住在水乡。中原地区的各个诸侯国，我们向它进攻而且战胜了它，我们不能居

其地，不能乘其车；夫越国，吾攻而胜之，吾能居住在它的土地上，不能乘坐他们的车辆；越国，我们向它进攻而且战胜了它，我们能够居

其地，吾能乘其舟。此其利也，不可失住在它的土地上，我们能够乘坐他们的船只。这就是战胜越国的有利条件，是不能丢掉的也已。君必灭之！失此利也，虽悔之，亦无及已。”越人

啊。大王一定要灭掉它！失去这种有利条件，即使后悔，也来不及了。”后来越国人

饰美女八人，纳之太宰嚭，曰：“子苟赦越国之装饰打扮八个美女，把她们的送给吴国的太宰伯嚭，并对他说：“您如果能赦免越国的

罪，又有美于此者将进之。”太宰嚭谏罪过，（同意求和）又会有比这八个美女更漂亮的将要送给您。”太宰伯嚭向吴王进谏

曰：“嚭闻古之伐国者，服之而已；今已服矣，又何求说：“我听说古代攻打别国的，使它屈服就算了；现在越国已经屈服了，我们又寻求什

焉？”夫差与之成而去之。子胥：即伍子胥，名员，吴国大夫呢？”于是夫差与勾践达成协议后就撤兵离开了越国。夫，帮助吴王阖闾夺取王位，并率吴军攻破楚都。后被吴王赐死。仇雠（chóu）：仇人，冤家对头。三江：说法不一，一说指吴江（吴淞江），钱塘江和浦阳江。一说指岷江、松江（吴淞江）和钱塘江。一说指长江、吴淞江和钱塘江。无所移：所，助词，附在动词“移”前，组成“所”字结构，相当于一个名词。闻之：之，代词，也可不译，或将“闻之”合译为“听说过”。上党之图：指中原各国诸侯。亦无及已：也来不及了。已，同“矣”。太宰嚭（pǐ）：即伯嚭，吴国大臣。太宰为官名。去之：离开了越国，撤了兵。伍子胥：伍子胥谏夫差不许和，太宰因受贿而力主与越和。这反映了吴国的内部矛盾。越国求和成功，赢得了休养生息的时间。

●第二段：经过内部斗争，夫差与越国媾和后撤兵回国。

勾践说于国人曰：“寡人不知其力之不足也，而又与大国执仇，以暴露百姓之骨于中原，此则寡人之罪也。寡人请更。”于是让老百姓的白骨暴露在原野之中，这就是我的罪过啊。请允许我改变。”于是葬死者，问伤者，养生者；吊有忧，贺有喜；送往者，迎来者；去民之所恶，补民之不足。然后卑事夫差，宦士三百人于吴，其身亲为夫差前驱。卑：卑躬屈膝地侍奉夫差，派士三百人到吴国去做吴王的仆隶，勾践本人亲自给夫差充当马前卒。仇雠：结仇，结怨。雠，同“仇”。宦：做帝王的仆隶。前马：前驱，在马前开道的人。勾践一面引咎自责，抚慰国人；一面卑事夫差，以图雪耻。

●第三段：勾践引咎自责，韬晦自强，以图雪耻。

勾践之地，南至于句无，北至于御儿，东至于鄞，西至于姑蔑，广运百里。乃致其父兄昆弟而誓之，曰：“寡人闻，古之贤君，四方之民归之，若水之归下也。今寡人不能，将帅二三子夫妇以蕃。”令壮者无取老妇，令老者无取壮妻；女子十七不嫁，其父母有罪；丈夫二十不取，其父母有罪。于是召集国内的父老兄弟宣誓，说：“我听说，古代的贤明君主，四面八方的百姓都归顺他，就像流水往下流一样。现在我不能做到，将要率领你们夫妇来繁殖生息。”然后下令年轻力壮的男子不要娶老年妇女，命令老年男子不要娶

年轻力壮的妻子；女孩子十七岁不出嫁，她们的父母有罪；男子二十岁不娶妻，他们的父

母有罪。将免者以告，公令医守之。生丈夫，二壶酒，母有罪。将要分娩的妇女如果报告官府，官府就派医生守护她。生下男孩，赏给二壶酒；

一犬；生女子，二壶酒，一豚；生三人，公与之母；生一条狗；生下女孩，赏给二壶酒，一头小猪；一胎生了三个孩子，官府派给他乳母；一胎生

二人，公与之飧。当家者死，三年释其政；支了两个孩子，官府供给他们食物。负担家务的长子死了，三年之内免除他家的赋役；其余的

子死，三月释其政；必哭泣葬埋之如其子。儿子死了，免除他家三个月的赋役；勾践一定哭泣着像对待自己的儿子一样埋葬

他们。令孤老、寡妇、疾疹、贫病者，纳宦其子。他们。让孤老、寡妇、患病的人、又贫困又体弱的人，把他们的儿子送到官府，加以教

育。其达士，洁其居，美其服，饱其食。那些明智达理之士，把他们的住宅打扫干净，让他们的衣服漂亮，使他们的食物充足，

而摩厉之于义。四方之士来者，必庙进而。在治国道理方面与他们切磋讨论。四方邻国的客人来越国的，一定在庙堂上接见

礼之。勾践载稻与脂于舟以行。国之孺子以示有礼貌地对待他。勾践在船上载着大米和肉类到各地巡行。遇见越国的年轻人往

游者，无不铺也，无不歃也：必问其名。非其身之所外流浪的，没有不给食物吃的，没有不给水喝的：一定询问他们的姓名。不是他本人所

种，则不食，非其夫人之所织，则不衣。十年不收于国，种的粮食就不吃，不是他妻子所织的布匹做成的衣服就不穿。十年不向国人征收赋税，

民俱有三年之食。民俱有三年之食。

至于：复式文言虚词。“至”本来是个表趋向的动词，同百姓都储备有可吃三年的粮食。时也常用作虚词。虚词“至”常同介词“于”结合，作

“至于”。当表示处所所至范围时，可译为“一直到”。句(gōu)无：山名，在浙江诸暨南。句，同“勾”。御儿：古地名，在今浙江省嘉兴县境内。郛(yín)：地名，在今浙江宁波。姑蔑：古地名，在今浙江衢州东北。广运：指土地面积的长宽。东西为广，南北为运。致：招致，召集。帅：通“率”。取：通“娶”。免：通“娩”。飧

(xì)：谷物，这里指食物。当宦者：负担家务的长子。支子：嫡长子及继承先祖的人称为宗子，其余的称为支子。政：通“征”，征税。疾疹(chēn)：指患病的人。纳宦其

子：由公家供养教育他们的子女。摩厉：同“磨砺”，切磋，磨练。庙礼之：指在庙堂上举行宴享，以示尊重。铺(bǔ)：通“哺”。给人食物吃。歃(chuò)：同“啜”。给人水喝。

勾践率领国人用所谓“十年生聚，十年教训”的策略，发展生产，积聚力量，是值得借鉴的。文章详于生聚，略于教训。这是因为生聚所以团结民心，如果人人都急公为国，教训

的作用也就显然可见。

●第四段：勾践用“十年生聚，十年教训”的策略，发展生产，积聚力量。

国之父兄请曰：“昔者夫差耻吾君于诸侯之国；今越国之父老兄弟请求说：“从前，夫差使我们的国君在各诸侯国前蒙受耻辱；现在越国亦节矣，请报之。”勾践辞曰：“昔者之战也，非二国也，也算克制够了，请允许我们报这个仇吧。”勾践辞谢说：“过去与吴国的交战，不是你们三子之罪也，寡人之罪也。如寡人者，安与知耻？我们的过错，而是我的罪过啊。像我这样的人，哪里能进入懂得什么叫做耻辱的行？请姑无庸战。”父兄又请曰：“四封之内，亲吾

？请姑 无庸战。”父兄又请曰：“四封之内，亲吾列？请暂时不用打仗。”（过了几年）父老兄弟又请求说：“越国四境之内，百姓亲近我们的君也，犹父母也。子而思报父母之仇，臣而思报君之讎，其有敢不尽力者国君，如同父母啊。儿子想报父母之仇，臣子想报国君之仇，难道有敢不尽力而为之乎？请复战。”勾践既许之，乃致其众而誓之，曰：“寡吗？请求再次交战。”勾践已经答应了他们的请求，于是召集他的部下宣誓，说：“我人闻古之贤君，不患其众之不足也，而患其志行之少耻。听说古代的贤明君主，不忧虑他的军队人数不足，却忧虑他们对志趣和行为缺少耻

听说古代的贤明君主，不忧虑他的军队 人数不足 ，却忧虑他们对志趣和行为 缺少耻
也。今 夫差 衣 水犀 之 甲 者 亿有三千，不患 其 志 行 之
辱心 。现在夫差有穿着水犀皮制成的铠甲的士卒十万 三千，不忧虑他们对志趣和行为
少耻 也，而患 其 众 之 不足也。今 寡人将 助 天灭 之 。吾不欲
缺少耻辱心 ，却忧虑他的军队 人数不足 。现在我 将要协助上天灭掉吴国。我不赞成

缺少耻辱心，却忧虑他的军队人数不足。现在我将要协助上天灭掉吴国。我不赞成匹夫之勇也，欲其旅进旅退。进则思赏，退则思刑；如此，则有常赏。进不用命，退则无耻；如此刑罚；像这样，就有合于国家规定的赏赐。进攻时不服从命令，后退时却不知道耻辱；像这样，则有常刑。”/耻：使动词，“使……蒙受耻辱”。越国亦节矣：越国已

，则有常刑。”（耻：使动词，“使……蒙受耻辱”。 越国亦节矣：越国已样，就有合于国家规定的刑罚。”（经克制够了。节，克制。一说，节，节度。全句意为“越国也有节度了”，言国家已走上轨道。 无庸战：不用打仗。庸，用。 亿有三千：十万三千。亿，十万。有，通“又”。用于整数与零数之间。 志行：志，志趣，志向。行，行为。 匹夫之勇：一般人的血气之勇。 旅进旅退：同进同退。旅，）〔越人养精蓄锐，同仇俱，共同。 常赏：合乎常规的赏赐。即“合于国家规定的赏赐”。〕〔敌忾，一再请战；勾践则严明纪律，激励士气，伐吴指日可待。〕

●第五段：越國君臣上下，同仇敵愾，指日伐吳。

果行，国人皆劝。父勉其子，兄勉其弟，妇

勉其夫，曰：“孰是君也，而可无死乎？”是故

子勉励她的丈夫，都说：“谁有恩惠像这个国君呀，可以不为他效死吗？”所以首战在笠

败吴于囿，又败之于没，又郟败之。遂泽打败了吴军，接着又在没地打败了他们，不久又在吴国国都郊外大败吴军。于是

灭吴。（无死：不为他效死。死，为动词，意思是“为……死”，后面省去宾语“之”。）

灭掉了吴国。（囿(yòu)：即笠泽，今吴淞江。没：古地名，在苏州附近。郟：国都郊外。）

〔越国众志成城，士气倍增，〕

〔勾践终灭吴国，报仇雪恨。〕

●第六段：勾践能使越国上下齐心，终于完成灭吴大业。

本文记叙的是春秋时代吴越争霸的故事，有删节。全文可分为三部分。第一部分，写勾践兵败会稽，向吴国求和成功，即课文一、二段。第二部分，写勾践卑事夫差，振兴国内，韬晦自强，即课文三、四段。第三部分，写越国同仇敌忾，完成灭吴大业，即课文最后两段。

第一段，写勾践兵败会稽，以“共知越国之政”许诺，求贤人相助。文种进言，当面批评勾践不能未雨绸缪，早做准备，而到了兵败会稽，方才临渴掘井，只怕太迟了。勾践听了，不仅不怒，反而“执其手而与之谋”，并委以重任，“使之行成于吴”。这足见勾践报仇复国决心之大。勾践如此赏识文种，既以此感召文种的忠心和报效之志，又收到了购千里马“马骨”之功。第二段，先写子胥劝谏，认为许和对吴有害无益。其理由有三：一是吴越本是“仇讎敌战之国”，“有吴则无越，有越则无吴”，你死我活，冰炭不容，不可许和；二是吴灭越后，吴可“居其地”、“乘其舟”，可大大增强吴国国势；三是机不可失，时不再来，即所谓“失此利也，虽悔之，亦无及已”。子胥的话，有理有据，分析透辟，表现了他爱国之心。但是，太宰却无心无肺，鼠目寸光，视国事如儿戏，在吴王面前妄许求和。他之所以替越国说话，完全是贪恋女色之故，中了勾践的“美人计”。子胥与太宰态度截然相反，而夫差竟不辨忠奸，否定了子胥的话而听信了太宰的谗言，“与之成而去之”，铸成大错。这既反映了吴国内部矛盾尖锐，也说明吴王夫差是非不分。以上属第一部分。

第三段，写勾践引咎自责——“此则寡人之罪也”，抚慰国人——吊死问伤，然后去吴国卑事夫差三年，“其身亲为夫差前马”。第四段写勾践率领国人休养生息，发展生产，“十年生聚，十年教训”。他礼贤内外，体恤民情；繁衍人口，富国强兵。对自己，则“非其身之所种则不食，非其夫人之所织则不衣”，克勤克俭，发愤图强。他采用藏粮于民、藏富于民的策略，所以“十年不收于国，民俱有三年之食”。“仓廩实而知礼节”，贤臣养育贤民，终于举国兴盛，逐渐储备了灭吴资本。以上为第二部分。

第五段，写勾践许战誓师。“国之父兄请曰”、“父兄又请曰”，几次三番请战，说明越国军民养精蓄锐，同仇敌忾，报仇复国之心十分迫切。勾践开头不许，旨在进一步做好准备，进一步固国人之志。后来许战誓师，誓言强调了两点：一是旅进旅退。他说“吾不欲匹夫之勇也，欲其旅进旅退也”，教育国人要有集体主义精神，团结一致，众志成城，要摒弃个人英雄主义的匹夫之勇。二是赏罚严明。他说“进则思赏，退则思刑，如此则有常赏；进不用命，退则无耻，如此则有常刑”，以此增强纪律性，鞭策大家勇于向前。第六段，写国人互相劝勉，战斗力倍增。“败吴于囿，又败之于没，又郟败之。”三个“败”字写出了越国破吴

时势如破竹之势。终于灭吴。以上为第三部分。

读罢《勾践灭吴》后，我们似乎还应该作些深入的思考：

一、勾践为什么能灭吴？

我们可以从课文中得出答案：从勾践这方面看，他把基点放在自力更生上，把策略放在“休养生息”，发展经济上，把眼光放在国人身上，无疑是非常正确的。他自己克勤克俭，忍辱负重，广招贤才，体恤民情；在条件成熟时，一举攻吴成功。从夫差方面看，他善恶不分，贪图声色，放虎归山，养痍貽患，为勾践灭吴提供了充裕的准备时间。

二、从勾践身上我们能得到什么启示？

从勾践身上，我们可以悟出许多道理，主要的有：身处逆境的人，只要不气馁，奋发图强，顽强拼搏，就可能获得成功。颜迈曾写了一副对联，叫作：“有志者事竟成，破釜沉舟，百二秦关终属楚；苦心人天不负，卧薪尝胆，三千越甲可吞吴。”虽是颂扬蒲松龄的，但我们可以从中悟出“卧薪尝胆”、“有志竟成”的道理。

本文在人物描写方面颇具特色。一是形象生动，性格鲜明；二是手法多样，虚实相生。

【要点提示】

一、本文特色：

本文以对话为主，百分之九十以上的篇幅都是对话。勾践号令三军，文种求和，吴王、子胥、太宰嚭之间表达意见固然都用对话，就是叙述越国内政，勾践用“十年生聚，十年教训”的策略，发展生产等，也是通过勾践与其父老兄弟的对话来写的；最后写越王勾践屡战屡胜、终于灭吴，也还是用勾践与父兄的对话来写的。《国语》记述历史，叙事少，记言多，同以叙事为主的《左传》，恰成鲜明对照，本文即可佐证。

二、重点词语（见加黑点的字）：

共知越国之政

苟得闻子大夫之言

不足以辱君矣

赂君之辱

寡人请更

将帅二三子夫妇以蕃

三年释其政

庙礼之

耻吾君于诸侯之国

亿有三千

旅进旅退

国人皆劝

孰是君也

又郊败之

三、特殊句式（指出其为何种文言句式）：

1. 无乃后乎？

2. 此则寡人之罪也？

3. 何后之有？

4. 孰是君也，而可无死乎？

【疑难剖析】

“而摩厉之于义”一句中“义”字的解释：

此句中“义”字的意思应为“治国的道理”，全句意为“让他们讨论治国的道理”。为治国出谋划策，方可得到优厚的生活待遇。如果把“义”释为“正当的道理”，全句为“让他